

《撒母耳記上》

1:1-11



以色列在士師秉政下，不論政治、道德、宗教、社會秩序都直趨下坡，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、各人任意而行。撒母耳記上論到以色列從神權制度、士師秉政、轉到君王治理的原因與過程。這是一卷過渡的書，作者撒母耳也是一位過渡的人物。他承先啟後，由神權轉到君王，由士師、祭司、到先知。



他是最後一位士師 (徒13:20)，也是首位先知 (撒下3:20)，也是一名特別的祭司 (膏立掃羅和大衛為王)，身兼三職，是一時代偉人。士師時代的末期，國勢衰弱、宗教腐敗、社會混亂。唯有以法蓮一位敬畏神的婦人哈拿，憑信心求神應允生一兒子，並將奉獻給神。神垂聽了這禱告，民族救星撒母耳應運而生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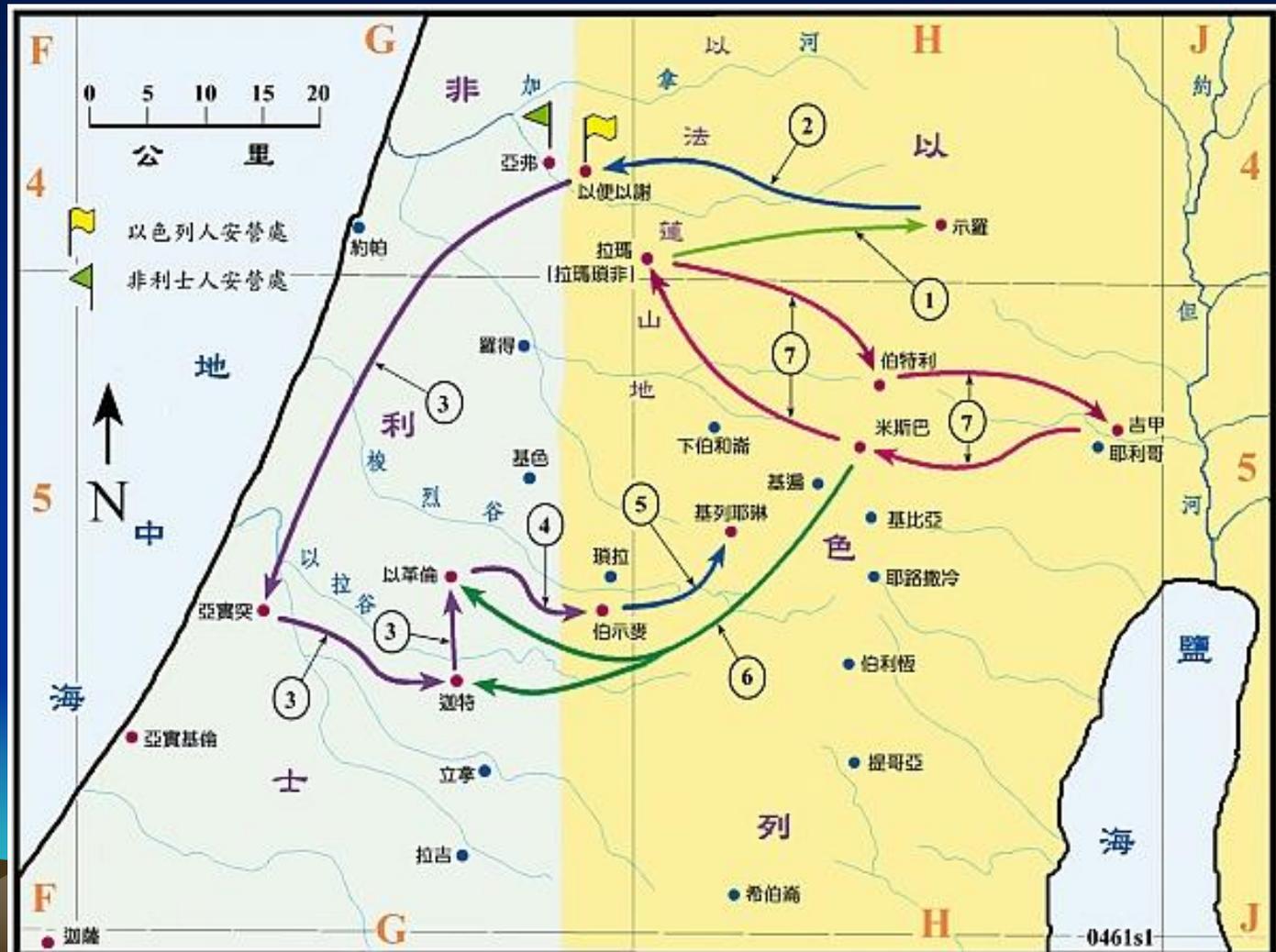
1. 毘尼拿欺負激動哈拿 1:1-8
2. 哈拿向神祈求與許願 1:9-11



1:1-8 有一住拉瑪瑣非的以法蓮人以利加拿有兩個妻、一名哈拿、一名毘尼拿，毘尼拿有兒女、哈拿沒有兒女。他每年從本城上到示羅，敬拜祭祀萬軍之耶和華。

以利加拿每逢獻祭的日子、將祭肉分給他的妻毘尼拿和毘尼拿所生的兒女。給哈拿的卻是雙分、因為他愛哈拿，無奈耶和華不使哈拿生育。





毘尼拿見耶和華不使哈拿生育、就作他的對頭、大大激動她 (taunt her severely、笑罵揶揄)、要使她生氣 (just to provoke her)。

每年上到耶和華殿的時候、以利加拿都以雙分給哈拿，毘尼拿仍是激動她、以致她哭泣不吃飯。但以利加拿愛她又安慰她說：「你為何哭泣、不吃飯，心裡愁悶呢？有我不比十個兒子還好麼。」



1:9-11他們在示羅吃喝完了(哈拿沒吃)、就站起來。哈拿心裡愁苦、就痛痛哭泣、祈禱耶和華許願說：「萬軍之耶和華阿，你若垂顧婢女的苦情，眷念不忘婢女、賜我一個兒子，我必使他終身歸與耶和華、不用剃頭刀剃他的頭。」

「痛痛哭泣」的禱告，就是有極重負擔的禱告。必須是從破碎的心中所發出的祈禱，才是最感動神的祈禱。



哈拿 → 恩典， 毘尼拿 → 珍珠

「萬軍之耶和華」 → 第一次出現在聖經中

「將祭肉分給他的妻 ...」 → 獻祭者可以分享平安祭的祭肉，祭司取出屬於自己的平安祭祭肉之後，會將剩餘的部分還給奉獻者，使他與一同上聖殿的家人分享 (利7:11-21)



在士師時代的末期，百姓的屬靈光景黑暗到一個地步，即使被非利士人轄制了四十年，也不肯回轉呼求神 (士13:1)。所以神就允許沉重的難處長久地停留在哈拿身上，好煉淨她的生命，把她帶進與神親密的關係裡，成為合神使用的器皿。



因此，難處不但沒有讓哈拿沉淪，反而催促她「痛痛哭泣、祈禱耶和華」(10節)，能從神的角度來看待自己的難處，又不住地禱告。

神聖善的美意，乃是要藉著哈拿不能生育，在她心中創造一個真實禱告的負擔，並藉著她的禱告，讓祂的旨意有豐滿的出路。而真實禱告的負擔，乃是聖靈在人外面的管治，及在人裏面的運行而產生的。



思考問題：

神允許沉重的難處長久地停留在哈拿身上，好煉淨她的生命，把她帶進與神親密的關係裡，成為合神使用的器皿，這對我們有何啟示？

